

子計畫 2：花蓮縣 115 年度人才培育與課程推廣計畫子計畫 2-5：花蓮縣 115 年度學校應變組織人員之防救災應變訓練研習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 115 年度補助地方縣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提升縣屬各級學校教師災害風險與防災教育專業知能，有效規劃防災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與議題教育，以及學校推動之校務行事中；另於面對突發狀況與災害發生能進行緊急應變處置，以達落實推動減災、整備、應變、復原與重建等防減災事項，以保障親師生生命安全。
2. 強化校園安全管理體系，提升師生在面對各類緊急事件時的應變與自救能力。通過系統化、專業化的培訓課程，使參訓人員防救防害領域獲得全面的知識與技能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教育設施科。

四、參與對象：本縣縣屬各級學校緊急應變小組組員（擇派一位教師，且非總務主任與未曾參加 113 年與 114 年本縣辦理相關災害防救或學校緊急應變小組成員增能研習課程者）

五、辦理方式：規劃縣屬學校緊急應變小組組織培訓課程，函請縣屬學校推派緊急應變小組組員一員參加（擇派一位教師，且非總務主任與未曾參加 113 年與 114 年本縣辦理相關災害防救或學校緊急應變小組成員增能研習課程者），本次課程內容主題與時數及報名方式概述如下：

（一）學校緊急應變小組之防救災應變課程（3 小時）

（二）討論型演練實作課程（1.5 小時）

（三）傷患搬運演練（1.5 小時）

（四）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止，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線上報名參加，課程代碼為 5573713。

六、承辦學校：花蓮縣鳳林鎮林榮國民小學

七、辦理時間：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。

八、辦理地點：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學生活動中心

九、預期成果：

1. 藉由辦理學校緊急應變小組各組之職掌暨功能型實作課程，提升校園安全意識和應變能力，建立高效的應急反應機制，並完善巡檢與隱患排查制度。
2. 強化學校緊急應變小組運作機制，促進校園凝聚力，提高學生與家長的信任與滿意度，推動安全文化建設，實現校園安全防護能力的全面提升和綜合發展。

十、後續推廣效益：（依據研習課程後之上線回饋統計結果，做為下列規劃依據參考）

1. 依據縣府推動防災教育政策辦理。

2. 符應國內外推動防災教育趨勢並本提升校園安全意識和應變能力，建立高效應急反應機制，完善巡檢與隱患排查制度，增強管理與組織能力和校園凝聚力，提升安全防護能力並促進校園綜合發展。

十一、差假與其他：

1. 參加人員與承辦人員給予公(差)假 1 日。

2. 參加人員將依實際情形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
3. 為實踐節能減碳生活，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、筷。

